

命令證明書

TEXAS州 §
HARRIS縣 §
HARRIS縣水務管理與改善區第99區 §

本人作為簽署本命令的Harris縣水務管理與改善區第99區（下稱「本區」）董事會（下稱「董事會」）官員，特此證明：

董事會於2019年7月24日（週二）下午3:00在19423 Lockridge Drive, Spring, Texas召開向公眾開放的特別會議，並對董事會成員進行點名，包括：

Monte Cooper	主席
Billy Ray Fritsche	副主席
Ed Jensen	秘書長/財政官/投資官
Tim Evans	助理秘書長
Charles L. Richardson	董事/檔案管理官

除以下董事：_ Jensen, Evans _____外，董事會所有成員皆已出席，故可構成法定人數。隨後，會議處理了有關事宜，其中包括：一份書面

關於舉行債券選舉及 運營與維護稅選舉的命令

已妥為提出，供董事會考量。該命令經適當提議和附議后予以採納；經過充分討論后，關於採納該命令的動議獲得通過並生效，投票情況如下：

贊成： 3 反對： 0 棄權： 0

於以上段落所提及的會議中予以採納的上述命令的真實、完整及正確副本已隨附於本證明書之後，關於批准該命令的行為已在上述董事會會議紀要中妥為記錄；以上段落系摘自有關採納本命令的董事會會議紀要的真實、完整及正確摘錄；在以上段落中任命的人士均為依法選舉產生，且符合擔任相關董事會官員及成員的資格；每位董事會官員與成員均已提前充分獲得關於上述會議召開時間、地點及目的的個人及官方通告，且已獲知上述命令將於上述會議中提出及考慮，並且上述每位官員及成員皆已事先同意按上述目的召開上述會議；並且該會議已依照Texas州政府法第551章及Texas州水務法（修訂版）第49.063節之規定，面向公眾開放並發出會議時間、地點和目的的公告。

簽署日期：2019年 13th 月 August 日

/簽名/ Ed Jensen
董事會秘書長

/簽名/ Monte Cooper
董事會主席

(本區印鑑)

**關於舉行債券選舉及
運營與維護稅選舉的命令**

TEXAS州	§
HARRIS縣	§
HARRIS縣水務管理與改善區第99區	§

鑑於，位於Harris縣水務管理與改善區第99區（下稱「本區」）係根據Texas州水資源委員會（Texas州環境品質董事會的前身）於1966年7月29日頒布的一項命令而組織、創設及建立的一個Texas州政治轄區，且本區之運轉符合Texas州水務法第49章和51章的規定。

鑑於，依照Texas州水務法第49.4645節規定，本區有權舉行債券發行選舉，而該等債券將通過對本區範圍內所有財產徵稅年度從價稅來償還，因此，董事會決定將上述選舉與本命令所述選舉一同舉行；

**發行水務系統及污水管道系統
債券及償債債券**

鑑於，依照Texas州水務法第49.106節規定，本區辦公室已收到供公眾審閱之工程師報告。該報告涵蓋待由本區購置、建造、收購、擁有、運營、修理或擴建之工廠、土地、改善工程、設施、廠房、設備和器具（下稱「改善工程」），以及待購置或收購之物業、行政設施、合約權、使用權及物業權益、及區域性、規管性或聯合使用參與權，以及所有上述各項之估計成本，連同顯示並解釋本報告之地圖、詳圖、簡況報告和/或數據（下稱「工程報告」）；以及

鑑於，董事會認為工程報告中所列總費用合理恰當，故而予以批准，上述費用包括：水務系統、污水管道系統和排水設施之設計、建造、維修、擴建、購置及收購之預估成本，以及相關改善工程及發行債券與償債債券之雜項費用；以及

鑑於，該工程師報告包括了上述改善工程及其擴建工程之設計、建造、維修、擴建、購置和收購之預估成本，及與本區改善工程及債券發行相關之雜項費用，具體如下：

附件A

**Harris County Water Control & Improvement District No. 99
Bond Issue Authority Summary
7/24/2019**

I. Construction Costs

A. District Improvements, Water, Sewer and Drainage

	\$7,616,813.00
Contingencies at 15%	\$ 1,142,521.95
Engineering, Surveying, Geotechnical & Inspection at 20%	\$ 1,751,866.99
District Improvements Total	\$ 10,511,201.94

B. Purchased Facilities and Expenses

Purchased Facilities and Expenses Total	\$1,030,200.00
--	-----------------------

A. District Improvements Total	\$ 10,511,201.94
--------------------------------	------------------

B. Purchased Facilities and Expenses Total	\$ 1,030,200.00
---	------------------------

Total Construction Costs	\$ 11,541,401.94
---------------------------------	-------------------------

II. Non-Construction Costs **\$1,399,094.82**

III. Bond Issue Requirement (BIR)

I. Total Construction Costs	\$ 11,541,401.94
-----------------------------	------------------

II. 0	\$ 1,399,094.82
-------	-----------------

Total Bond Issue Requirement (BIR)	\$ 12,940,496.76
---	-------------------------

Inflation of 3.0% for 15 years	\$ 3,059,503.24
---------------------------------------	------------------------

Final Bond Issue Requirement	\$16,000,000.00
-------------------------------------	------------------------

鑑於，以上成本僅為估計數字，且隨著本區的發展，改善工程及其成本可根據實際要求有所變化；以及

鑑於，董事會認定上述16,000,000美元之水務系統、污水管道系統及排水設施預估成本系合理適當，且足以支付改善工程及其擴建工程的總成本，及改善工程及發行債券與償債債券相關之雜項費用；以及

鑑於，董事會另有意透過舉行選舉來提交以下提案：發行最高本金總額為16,000,000美元的本區債券及償債債券，用於建造一處水務系統、一處污水管道系統以及一處排水設施，並徵收稅款以償付此等債券；以及

鑑於，本區水務及廢水消毒系統的總收入或許不足以為維護之目的提供資金，其

包括用於規劃、建造、收購、維護、修理、購置、擴建及運營本區所有必要的土地、廠房、工程、設施、改善工程、器具和設備，並用作支付適當之服務、工程和法律費以及組織及行政開支；以及

鑑於，本區董事會查實並認定，獲准按照Texas州水務法第49.107節的規定，對本區內所有可稅之財產徵收並收集一項額外的運營與維護稅，用於為本區項目提供運營與維護經費，乃符合本區之最佳利益。

鑑於，本區董事會認定，在下一個統一選舉日（即2019年11月5日週二）召集一項運營與維護稅選舉，其稅率為每一百美元（\$100）的可徵稅財產估值徵稅不超過40美分（\$0.40），乃符合本區之最佳利益。

鑑於，董事會已在面向公眾的公開會議（已依法發出適當的會議通告）中考慮於2019年11月5日舉行一項債券選舉及運營與維護稅選舉（統稱「選舉」）；以及

鑑於，本區董事會認為設立舉行上述選舉所依據的程序是必要且適宜的；以及

鑑於，董事會希望執行上述選舉命令。

故此，Harris縣水務管理與改善區第99區董事會現命令如下：

I.

本命令前言中所陳述之情況與事實據查均為屬實及完整。

II.

工程報告和公園規劃報告及上文附件A所列預估費用據查均為屬實及完整。

III.

除Texas州水務法（修訂版）第49章另有規定外，上述選舉的舉行在所有方面應符合普通選舉法律的規定。

IV.

上述選舉應於2019年11月5日上午7:00至晚上7:00，在本區範圍內的地點19423 Lockridge Drive, Spring, Harris County, Texas 77373舉行；本區之範圍已茲此建立，且應就本次選舉而構成一(1)個選區。

V.

董事會特此指定其律師Johnson Petrov LLP（下稱「律師」）（辦公地址：2929 Allen Parkway, Suite 3150, Houston, Texas 77019）擔任本次選舉的授權代表；Texas州選舉法規定提交的所有文件一經提交給董事會律師，即視為已提交文件；需由董事會秘書長發出的通告一經向董事會發出，即視為已發出通告。

VI.

應向居住在本區的選民呈交以下提案：

提案A

是否授權HARRIS縣水務管理與改善區第99區（下稱「本區」）董事會（下稱「董事會」）依據TEXAS州憲法與法律規定，以一種或多種系列或批次發行最高本金總額為16,000,000美元的本區債券，該等債券按批次到期或在發行日後40年期限內陸續到期，其發行價格、銷售價格以及所附利率由本區董事會自行確定並以發行債券之時所執行的法律和其後修訂的法律授權為準，該等債券將用於（A）為本區水務系統、污水管道系統及排水設施的設計、建造、修理、擴建、購置及收購籌措資金，以及（B）償付不時未償之本區債券或其他債務憑證（最高總額不超過本區出於任何合法目的發行之債券或債務金額的一又二分之一（1½）倍；且是否授權董事會為償付此等債券之本金與利息而對本區所有可徵稅財產徵收充足的稅款？

提案B

是否應授權HARRIS縣水務管理與改善區第99區董事會根據TEXAS州憲法和法律之規定，按照每一百（100）美元估定價值徵收不超過四十美分（0.40美元）稅款的稅率，徵收運營與維護稅，以獲取資金用於運營和維護目的，包括對該地區所有必要的土地、工廠、工程、設施、改善工程、器具與設備進行規劃、建設、收購、維護、修理、購置、擴建及運營，以及支付服務、工程與法律費用、組織與管理費用等？

VII.

在選舉中應採用電子或紙質選票（應以英文、西班牙文、越南文和中文列印選票）為提案投票，並應符合聯邦法律（包括「幫助美國投票法案」）及Texas州選舉法（修訂版）之要求。選票上提案的顯示順序應符合Texas州選舉法的規定。本次選舉所用選票應載有以下內容：

正式選票

提案A

- | | | |
|----|---|------------------------|
| 贊成 |) | 發行16,000,000美元的債券用於設計、 |
| |) | 建造、修理、擴建、購置及收購本區水 |
| |) | 務系統、污水管道系統和排水設施，並 |
| |) | 徵收充足的稅款以償付債券及償還任何 |
| 反對 |) | 未償還債券 |

提案B

- | | | |
|----|---|----------------------|
| 贊成 |) | 一項運營和維護稅，其稅率為每100美元 |
| |) | （\$100）的可徵稅財產估值徵稅不超過 |

反對) 40美分 (\$0.40)

VIII.

現任命下列人士為上述選舉之官員：

Monte Cooper, Harris縣水務管理與改善區第99區董事會主席。

IX.

親自出席提前投票應於隨附的附件B中所載的投票地點舉行。該等地點應於上述附件中規定的日期和時間開放。提前投票應按照Texas州選舉法的規定，在2019年10月21日（週一）至2019年11月1日（週五）期間舉行。提前投票專員之正式郵寄地址為Early Voting Clerk c/o Johnson Petrov LLP, 2929 Allen Parkway, Suite 3150, Houston, Harris County, Texas 77019。提前投票選票若為郵寄，可通過提前投票專員的郵寄地址，向提前投票專員索取，並寄送給該專員，選票接收截止日期為2019年11月5日晚上7:00。如需西班牙語、越南語或中文的口譯服務，請聯繫首席法官或提前投票專員。

X.

郵遞投票申請應寄至如下地址：

- **普通郵件：**
Diane Trautman
Harris County Clerk
Attn: Elections Division
P. O. Box 1148
Houston, TX 77251-1148
- **普通快遞或合約快遞：**
Diane Trautman
Harris County Clerk
1001, Preston, 4th Flr, Rm. 440
Houston, TX 77002
電郵：BBM@cco.hctx.net
傳真：713. 755. 4983或713. 437. 8683

XI.

本區所有合資格居民選民均享有在本次選舉中投票的權利。

XII.

選舉中可使用電子光學掃描投票設備。Harris縣選民登記官還可按照Texas州選舉法第127.001節及其後條款的規定使用中央計票站。

XIII.

選舉結束後，選舉官員應立即製作選舉結果報告並呈交本區任命的代理人，代理人

應妥善保管並於下一次董事會會議時呈交董事會，在會上，董事會應審核選舉結果報告並宣佈本次選舉結果。

XIV.

應根據Texas州選舉法的要求發出選舉通告，包括適用於債務選舉命令（已編纂為選舉法第4.003(f)節）的張貼要求。

XV.

法官和選舉專員的薪資應由委員會根據Texas州選舉法釐定。

XVI.

依據Texas州選舉法第3.009(b)節的規定，特此提供以下資訊：

- A. 載於選票之提案條文如本命令第VI節所述。
- B. 擬授權發行債券之目的如本命令第VI節所述。
- C. 擬授權發行債券之最高本金總額如本命令第VI節提案A所述。
- D. 若授權發行本命令第VI節提案A所述之債券，董事會應獲准發行上述債券，並對本區所有可徵稅財產徵收不限稅率或稅額之充足稅款，用以償付該債券本息。
- E. 提案A下的債務或任何系列債務的最高利率為15.0%，該等利率基於本命令採納之日的債券市場情況，並依照相關法律計算得出。上述估算數字考慮了諸多因素，包括發行時間安排、到期時間安排以及預計利率。依據Texas州選舉法第3.009(b)(5)節規定，該預估最高利率僅供參考，若所用假設出現重大變更，該利率可能會受到影響，這些變更包括超出本區控制範圍的經濟及法律因素的變更。本命令所述的預估最高利率並不限制債券或任何系列債券呈報Texas州環境品質委員會以批准發行時的利率，亦不限制債券或任何系列債券出售時的利率。上述預估數字並不表示與選民訂立合約，亦不以任何方式限制本區在必要時設定更高稅率；
- F. 若債券獲得選民批准，將以一種或多種系列發行，在不超過四十（40）年的期限內依次到期。
- G. 截至下令舉行的選舉所在財年開始時，本區債券債務的未償還本金總額共計-0-美元（包括本區的未付款收益和普通責任債券）；
- H. 截至下令舉行的選舉所在財年開始時，本區債券債務的未償還利息總額共計-0-美元（包括本區的未付款收益和普通責任債券）；

- I. 本區在下令舉行上述選舉時的從價償債稅率為本區每100美元可徵稅財產估值收稅-0-美元。

本條所述資訊僅為遵守Texas州選舉法第3.009 (b)節規定之用，並提供相關說明。預估總稅率並非待投票提案的一部分，亦不構成與選民訂立的合約。

XVII.

董事會正式認定、決定並宣佈：本命令已於董事會會議（於2019年7月24日Texas州Houston時間下午3:00開始）上獲得審核、討論及採納；已將關於上述會議的日期、時間、地點和主題的充分書面通告張貼在本區行政管理辦公室以及便於本區公眾查閱的位置；在上述會議召開前，已依照Texas州政府法第551章及Texas州水務法第49.063節之規定，將上述書面通告發布在本區網站上，並且發布時間符合法律規定。

XVIII.

董事會有權對本命令進行必要或適宜之修正或補充。董事會還有權依照Texas州水務法第49.112節之規定，取消選舉或將任何提案從選票中刪除。

XIX.

現授權並指示董事會主席/副主席和秘書長/助理秘書長採取任何必要行動以貫徹本命令之各項條款。

（以下是簽字頁）

附件 B

投票地點
19423 Lockridge Drive, Spring, Harris County, Texas 77373

提前投票日期/時間	
2019 年 10 月 21 日 (週一) 至 2019 年 10 月 25 日 (週五)	下午 2:00 至下午 5:00
2019 年 10 月 28 日 (週一) 至 2019 年 11 月 1 日 (週五)	下午 2:00 至下午 5:00
[週六、週日和節假日除外]	

選舉日時間
2019 年 11 月 5 日 (週二) 上午 7:00 至晚上 7:00